

系所組別		經濟學系國際經濟學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0 名	—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24102
系組代碼		5000	—	傳真電話：(05)2720816
系所網址		http://econ.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五條、第六條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歷	無		
甄試成績處理方式及內容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初試(審查) 合佔 50%	審查	50%	一、審查 說明： 無
	複試 合佔 50%	口試	50%	預計複試日期： 106年11月17日(星期五)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依初試(審查)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若初試(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毋須再參加複試，逕予錄取生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審查)成績100%。		
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		一、推薦函1封(考生須請推薦人使用推薦函上傳系統上傳) 二、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含成績名次證明) 三、自傳(或個人履歷) 四、英語能力與其他專長證明 ※說明： 1. 技術學院二技學生及轉學生另須繳交專科學校或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2. 英語能力與其他專長證明可附為參考資料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1. 國際化多元化的師資與專業，教學與研究績效卓越。 2. 基礎方法到應用分析課程領域豐富，注重學生國際視野的養成。 3. 提供獎助學金與擔任教學研究助理機會。 4. 系友在學術、金融、產業各界發展卓著。		
重要規定		1.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07年1月前已取得學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06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2. 本系碩士班學生須通過英文能力檢定或修習本校「應用英外語課程」之核心必選課程至少三門共6學分通過，才得以畢業。(英文檢定項目請參照本系網頁http://econ.ccu.edu.tw/ 修業規定/修業須知/碩士班課程及學位須知)		